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语信司函〔2022〕10号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单位：

经研究，现将2022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遵照执行。

一、资助范围

本次申报受理的科研项目是《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申报指南》（附件1）所列语信办年度立项课题，申报周期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申报项目资助类别分为纵向项目和横向项目，申报项目经费原则上不超过20万元。申报项目应坚持“四有”原则，即有明确的研究内容、有明确的研究方法、有明确的研究团队、有明确的研究成果。

二、申报办法

申报项目应通过“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系统”（附件2）进行申报。申报系统将于2023年1月1日开通，申报系统使用指南详见附件3。申报系统使用指南详见附件3。

申报项目应填写《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书》（附件4），并加盖公章。申报书填写说明详见附件5。申报书填写说明详见附件5。

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

三、申报办法

（一）申报方式。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国家语委科研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在线进行。该系统为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的唯一线上平台，平台网页链接为：<http://www.ywky.edu.cn/>。请登录“项目申报管理系统”，选择“重大项目”、“重点项目”或“一般项目”项目类别进行申报。

（二）材料要求。本年度项目申请不需要邮寄纸质版材料，申报人在申报系统中填写、提交、导出和打印申请书。在申报截止时间前，已提交的申请书仍可修改并重新打印。

申报人所在单位对项目申请书审核盖章，由项目申报人扫描并在申报系统上传盖章后的整本申请书，未按要求上传或上传材料不完整、不清晰、内容错误的，视为无效申请。申请人所在单位不需要登录申报系统审核。

（三）截止时间。申报系统自2022年6月22日起受理项目申报，申报截止日期为2022年7月29日24时，逾期不予受理。

四、注意事项

信息真实准确。项目申报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确保无虚假信息。如有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申报资格，并记入不良信用记录。

1.

99

申报材料及附件

1. 项目申报书（含项目简介、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

2. 项目预算书

3. 项目组成员简历及分工表

4. 其他相关材料

附件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2 年度选题指南

一、重大项目

1.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 2025 年远景目标和发展规划研究
2.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研究
3.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实施研究
4. 新时代背景下的语言事业建设研究
5.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研究
6. 服务长江经济带一体化发展的区域语言规划研究

二、重点项目

1. 语言政策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
2. 中小学教材语言使用规范研究
3. 面向全球治理人才培养的语言教育规划研究
4. 小学阶段语文课文手语表达研究
5. 语言资源的数据规范与共享机制研究
6.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实施研究
7.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实施研究
8.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实施研究
9.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实施研究
10.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实施研究
11.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实施研究

12. 香港地区中文书面语发展研究

13. 智能时代青少年语言能力发展研究

三、一般项目

1. 中国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

2. 条约中文文本语言规范表述研究

3. 大型国际活动语言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4. 人工智能助力语言服务的路径创新研究

(研究时间限期1年,研究成果为资政报告和调研报告)

5. 面向语迟儿童的家庭语言规划研究

6. 国外聋人工惠手语服务体系研究

7. 国家通用盲文经声问题研究

8. 社交媒体中网络情境的语言特征分析及识别研究

9. 机器学习在视听内容语义分析中的应用研究